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5-032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楼国梁先生合计持有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8,611,661股，占公司总股本233,193,695股的3.69%。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已于2020年10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于2024年6月20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楼国梁先生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33,193,695股的比例不超过0.643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减持价格将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 楼国梁先生于2021年7月7日起不再为公司5%以上的股东，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基于楼国梁先生于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时的公开承诺所作出。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楼国梁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8,611,661股
持股比例	3.6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151,186股 其他方式取得：2,460,475股

注：其他方式系基于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楼国梁	973,889	0.5686%	2023/2/23～2023/8/22	100.00-105.50	2023年2月18日

注：减持比例系占该次减持结果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171,287,974股的比例。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楼国梁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5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43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30日～2025年9月2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减持条件：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本人签署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限售条件后，本人将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本人财务状况等因素后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意向：在满足上述限售条件后，本人将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本人财务状况等因素后审慎制定减持股份的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承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3）减持方式：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减持价格：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减持程序：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楼国梁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楼国梁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37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36,50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66.23%，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为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决策效率，统筹安排融资事务，提高审批效率，保证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同意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数码"或"被保证人"）、亿道数码国际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包含对上述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的适用期限为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本次担保额度内实际发生的担保期限以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6月24日，公司签订了《保证书》，对亿道数码与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平国际"）进行商业往来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人在人民币1.5亿元的最高担保额度范围内，对自2025年5月1日至2035年4月30日期间，被保证人与世平国际之间产生的被保证账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上述担保合同的担保额度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保证书》签署前，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68,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32,000万元；本次《保证书》签署后，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83,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7,000万元1

1前述额度统计时，不含公司拟为亿道数码签订土地监管协议提供的担保金额25,500万元。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0日

3、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1501（一照多址企业）

4、法定代表人：张治宇

5、注册资本：32,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票据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的生产与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亿道数码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0,520.58	172,207.99
负债总额	78,923.06	89,112.82
净资产	81,597.52	83,095.1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430.35	286,232.04
利润总额	-1,666.31	-3,300.00
净利润	-1,575.10	-582.41

9、信用情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书》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债务人）名称：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担保方：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名称：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5、担保期限：保证人对自2025年5月1日至2035年4月30日期间，被保证人与相对人之间产生的被保证账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6、保证范围：被保证人的应付账款（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公证、评估、鉴定、拍卖、诉讼或仲裁、送达、执行等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被担保人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情况：亿道数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况。

9、签署日期：2025年6月24日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有助于促进公司与供应商的深度合作，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亿道数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状况、投融资、偿债能力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36,5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0,188.4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3.76%。前述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备查文件

《保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ST国华　　公告编号：2025-049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2025年 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6月24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10号翠林大厦12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翔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挂牌价格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推进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转让事宜，调整挂牌底价后继续公开挂牌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ST国华　　公告编号：2025-050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未征集到符合资格的意向方，公司拟调整价格后再次公开挂牌。本次公开挂牌依然存在流拍的风险，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改善现金流，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爱加密科技有限公司对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相关债权（以下简称"标的债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至5月18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上述标的股权及标的债权，挂牌底价参考评估值确定为人民币20,530,001元，期间未征集到符合资格的意向方。公司将挂牌底价调整为人民币18,477,001元后，于2025年5月26日至5月30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第二次公开挂牌，仍未征集到符合资格的意向方。此后，公司将挂牌底价调整为人民币16,424,001元，于2025年6月13日至6月19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第三次公开挂牌，依然未征集到符合资格的意向方。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5月21日、5月27日、6月4日、6月12日、6月14日、6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2025-035、2025-037、2025-043、2025-045、2025-046、2025-048）。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山东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相关债权挂牌价格的议案》，公司计划继续推进本次资产转让，申请标的股权和标的债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再次公开挂牌转让，并拟将标的债权挂牌价格调整为1,539.75万元，较首次挂牌价格下调25%，标的股权挂牌价格不变，依然为1元，合计挂牌底价为人民币15,397,501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管理层授权的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对接产权交易机构办理挂牌及价格调整手续、与意向受让方沟通、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的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开挂牌依然存在流拍的风险，且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9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管辖权异议终审裁定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为被告。

3、涉案的金额：169,621,641.92元及诉讼费等。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诉讼由于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后续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预计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影响以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浩能"）与四川长虹杰创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杰创"）因买卖合同纠纷的诉讼事项，公司近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5)最高法民辖41号】，现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公司披露了根据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能源"）的公告信息，长虹能源的控股孙公司四川杰创作为原告于2023年12月11日向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深圳浩能提起了诉讼。

2024年1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公司披露了收到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应诉通知书》【（2023）川07民初62号】等相关诉讼材料的事项。

2024年2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公司披露了2024年2月5日双方在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管辖异议进行了听证，法院审理了管辖异议过程中的事项。

2024年3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公司披露了收到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3月15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3）川07民初62号】的事项，该《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移送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2024年3月2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公司披露了四川杰创不服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3）川07民初62号】，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的事项。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公司披露了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24年5月17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4)川民辖终17号】的事项，该《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即本案移送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25年6月14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5)最高法民辖41号】。裁定结果如下：

1、撤销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川07民初62号民事裁定；

2、本案由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审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的其他小额诉讼、仲裁事项主要系合同纠纷、劳动纠纷等，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诉讼事项披露标准。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上述案件处于管辖权异议终审裁定阶段，尚未正式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针对上述诉讼，公司将积极做好应诉工作，积极采取法律措施，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最终的影响以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最高法民辖41号】。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5-029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对子公司增资暨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原"研发中心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及其存款利息对湖南宇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环智能"）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以具体增资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其中4,233.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宇环智能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宇环智能已于近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一、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湖南宇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3960250943

3、成立日期：2014年6月25日

4、注册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映霞路4号

5、法定代表人：许世雄

6、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7、经营范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包装专用设备、冶金专用设备的制造；机床再制造；智能化技术的研发、服务；工业自动化设备、数控技术的研发；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销售；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机械零部件加工；自有厂房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湖南宇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退市龙宇　　公告编号：2025-062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10日~2025年6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含)~10,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558.972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9.46%
累计已回购金额	8,676.091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3元/股~2.73元/股

1、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3%。购买的最高价为2.41元/股、最低价为2.4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20.40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2、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已交易11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剩余4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将停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3、因回购金额有限，可能短期内即达到回购上限：公司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回购金额为8,676.0911万元。公司回购金额有限，存在近期完成回购的情形。

4、公司短期内预计无法满足重新上市条件，且暂无此计划。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在退市整理期内（2025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30日）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六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本次股份回购安排，在退市整理期内，公司将于每个交易日收盘后披露当日回购事项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3%。购买的最高价为2.41元/股、最低价为2.4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20.40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6月2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558.97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46%。购买的最高价为2.73元/股、最低价为2.2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8,676.0911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退市龙宇　　公告编号：2025-063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 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为2025年6月10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

2、本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15个交易日，截止本公告日已交易11个交易日，剩余4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将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3、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4、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及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6、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7、公司于退市整理期内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85元/股（含）。因公司回购金额有限，存在短期内完成回购的情形。

8、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自律监管决定书《关于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25〕11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0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一）证券代码：603003。

（二）证券简称：退市龙宇。

（三）涨跌幅限制：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及交易期限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2025年6月10日，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5个交易日。如证券交易日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个人投资者买入退市整理股票的，应当具备24个月以上的股票交易经历，且以本人名义开立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内资产在申请权限开通前20个交易日日均（不含通过融资融券交易融入的证券和资金）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不符合以上规定的个人投资者，仅可卖出已持有的退市整理股票。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于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首日，发布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退市整理期前10个交易日内每5个交易日发布1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退市整理期最后5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1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1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公司在退市整理期间不得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其他重要提示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及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退市整理期内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85元/股（含）。因公司回购金额有限，存在短期内完成回购的情形。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退市整理期内每日披露回购事项进展情况。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临2025-042
债券代码：250772　　债券简称：23格地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6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经全体与会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经全体与会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李向东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郭凌勇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等相关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公司董事、总裁李向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品牌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辞任暨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授权经营层依法行权履职，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长简历

● 李向东先生简历：

李向东先生，1968年出生，大学学历。现任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华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5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总裁，2025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曾任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配套官，珠海华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华发产业新空间运营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日，李向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000股。李向东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以及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担任董事等职务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向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临2025-043
债券代码：250772　　债券简称：23格地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任暨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辞任的情况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董事长郭凌勇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调动原因，郭凌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辞任后，郭凌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自2025年6月23日起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郭凌勇	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品牌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等。	2025年6月23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工作调动	否	否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郭凌勇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日，郭凌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郭凌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加快主业转型及改革发展夯实了良好基础，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积极、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公司全体董事选举公司董事、总裁李向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及董事会决议，李向东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品牌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截至本公告日，李向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000股。

特此公告。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长简历

● 李向东先生简历：

李向东先生，1968年出生，大学学历。现任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华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5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总裁，2025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曾任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配套官，珠海华发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华发产业新空间运营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日，李向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000股。李向东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以及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担任董事等职务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向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且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相关权益不能解除限售，公司对前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12,000股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612,000股	612,000股	2025年6月27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且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相关权益不能解除限售，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12,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示期已满45天，公司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提出的异议。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三章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合同到期个人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因公司原因不再续约等，自解除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的相关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且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相关权益不能解除限售，故对涉及的2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12,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25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12,000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首次授予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528,000股，预留授予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142,0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号（证券账户号：B886541126），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12,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该部分股份于2025年6月27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2,000	1.17	-612,000	670,000	0.61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337,500	98.83	0	108,337,500	99.39
总计	109,619,500	100	-612,000	109,007,500	100

注：实际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事由、回购对象和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

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绿色低碳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7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6月26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6月26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6月26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2025年6月26日（含2025年6月26日）起恢复办理银华绿色低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10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5-030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暨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子公司湖南宇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环精密"）增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其中1,5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5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宇环精密已于近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一、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湖南宇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R6KE80U

3、成立日期：2020年3月25日

4、注册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映霞路4号

5、法定代表人：凌建军

6、注册资本：肆仟伍佰万元整

7、经营范围：精密数控机床及自动化装备、研磨抛光耗材、机械零部件的研发；精密数控机床及自动化装备、研磨抛光耗材的生产；机械零部件加工；精密数控机床及自动化装备、研磨抛光耗材的销售；机械零部件的销售；机床与自动化设备的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湖南宇环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